



法治政府示范创建进行时

市城市管理局履职尽责,勇于担当

积极为泰安法治建设贡献城管力量

□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董文一

近年来,市城市管理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的精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引领,以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城市管理应该像绣花一样精细”为目标,着力打造管理、执法、服务“三位一体”工作格局,推动工作迈上新台阶,获得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突出贡献单位、泰安市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新时代泰山“挑山工”十面红旗、全省高铁沿线环境综合治理工作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该局创新推行的“柔性执法”模式在国家级工作信息平台予以推广,承担的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三级指标和经验推广项目均圆满完成。

健全工作机制 完善法治建设规范体系

市城市管理局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成立由该局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的依法行政工作领导小组,对法治

建设重大问题亲自过问、亲自协调、亲自督办。全局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建立法治建设工作内部考核机制,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学法10余次,同时,该局健全决策机制、规范决策程序,严格依法决策;落实法律顾问制度,组建法律顾问团队,全年共征求法律顾问咨询意见200余件次,为重大决策和重大执法决定提供了法律保障。该局强化地方立法,推动出台《泰安市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设置管理条例》《泰安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泰安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办法》等地方性法规及规章3部。其中,生活垃圾分类立法弥补了我省垃圾分类立法的空白,打造了垃圾分类工作的“泰安样本”。

落实“三项制度” 推动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市城市管理局创新建立五级法制审核制度,从源头上减少风险,自建局

以来,未出现过行政复议、行政听证、行政诉讼案件;完善行政处罚公示制度,一般程序处罚案件全部通过信用中国平台予以公示,公示率达100%;落实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规范使用行政处罚网上运行平台,建立执法巡查日报填报系统,通过“互联网+监管”,实现执法全过程的可视化。该局大力推行“柔性执法”模式,在严守法律、安全底线的前提下,对企业、个人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加强普法宣传 助力提高全民法治素养

市城市管理局严格落实“准执法准普法”“谁用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突出抓好学法、用法工作,每年开展普法培训40余次,培训国家工作人员等2300余人次;强化法治宣传教育,设置法治宣传点20余处;开展法治教育“六进”(进学校、

进社区、进店铺、进机关、进工地、进企业)志愿服务活动1200余次,现场解答咨询1.2万余人次。该局创新普法宣传载体,开展“以案释法”普法宣传活动,在微信公众号“泰安城管”开辟专题栏目“城管视窗”,发布了2020年泰安市城管领域十大典型案例,通过描述基本案情、解释法律规定、邀请法律顾问专家点评的方式以案释法,引导群众深入了解城管执法工作,自觉遵守纪守法。

据了解,下一步,市城市管理局将严格按照中央、省、市关于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和法治政府建设的部署要求,坚持在加强城市管理领域地方立法、完善城管执法标准规范、强化执法公开、创新普法方式等方面狠下功夫,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不断提升城市管理系统法治建设工作水平,为建设新时代现代化强市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我市设立首批金融纠纷仲裁调解工作站

开启仲裁服务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新窗口”

本报9月22日讯(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董文一 马欣妮 韩波)为进一步发挥仲裁在化解金融纠纷中的重要作用,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金融纠纷多元化解需求,打造“一站式”金融纠纷解决平台,提高金融案件处置效率,有效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切实维护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17日,泰安仲裁委员会与人民银行泰安市中心支行及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协会携手合作,设立泰安市首批金融纠纷仲裁调解工作站,标志着我市金融仲裁工作迈向新的起点,开启了金融纠纷多元化解的“新窗口”。

首批金融纠纷仲裁调解工作站共10个,涵盖泰山区、岱岳区、泰山景区等各县(市、区)、功能区的乡镇和街道。金融纠纷仲裁调解工作站主要依托在农村地区设立的金融消费维权联络点或银行网点进行建设,金融仲裁联络员由设立金融消费维权联络点的银行机构进行管

理,并接受泰安市金融纠纷仲裁调解中心的指导。金融纠纷仲裁调解工作站建设遵循试点先行、重点推进、稳步推进的原则,优先在规模较大或辐射范围较广的行政村(社区)建设,逐步形成辐射到各个行政村的金融仲裁服务网络。

据介绍,随着金融行业的加速发展,金融创新产品和服务越来越多,金融衍生品更加丰富,金融纠纷呈现出多元化、分散化和复杂化趋势。仲裁具有一裁终局、快速高效、专家办案、审理保密等特点和优势,非常契合金融机构和金融消费者的需求,对于化解经济纠纷、优化金融生态、促进行业发展具有重要作用。设立金融纠纷仲裁调解工作站,是金融机构和泰安仲裁委员会在金融纠纷处置方面的进一步深度合作,是继成立金融纠纷仲裁调解中心后的又一重要举措,有助于发挥仲裁在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中的“主力军”作用,让广大金融消费者认识仲裁、了解仲裁、

运用仲裁,切实把仲裁作为维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重要途径、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平台。

泰安仲裁委员会的工作人员告诉最泰安全媒体记者,近年来,泰安仲裁委员会一直把金融仲裁作为服务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主攻领域,倾心推进多元化解金融矛盾纠纷工作。下一步,各金融纠纷仲裁调解工作站将大力弘扬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到重心下移、力量下沉,不断完善工作站仲裁调解程序,把仲裁和调解运用到金融消费纠纷处理全过程,提高服务质量和效率,发挥好“一站式”快速处理纠纷作用,把金融纠纷及时有效地化解在基层,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同时,大力宣传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和金融纠纷仲裁调解工作站的功能、特色、优势,提高金融消费者的认知度,引导金融消费者在与金融机构产生纠纷时,积极主动向当地仲裁调解工作站反映诉求,选择采用调解、仲

裁等多种方式化解纠纷。此外,在设立首批金融纠纷仲裁调解工作站的基础上,泰安仲裁委员会将继续构建完整的金融仲裁服务网络,大力发展金融仲裁联络员队伍,形成独具特色的、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和做法,真正把金融纠纷仲裁调解工作站打造成仲裁服务金融行业的“法治名片”。

据了解,泰安仲裁委员会和市金融消费权益保护协会在泰山区省庄镇金融纠纷仲裁调解工作站同步开展了仲裁法律进银行、进社区活动,为前来办理金融业务的消费者发放《仲裁指南》《金融仲裁法律服务推介书》《“一次办好”服务事项清单》等宣传册,面对面、零距离地宣传金融仲裁法律知识,介绍仲裁为促进经济发展、维护社会稳定作出的贡献,细致地讲述仲裁在化解金融消费纠纷中的重要作用,让金融消费者在家门口就能享受到金融纠纷多元化解机制的便捷性。



画中说

儿童免票不限人数彰显公平

□最泰安全媒体评论员 青衫/文 安琪/图

近日,《北京市城市轨道交通车票使用规则(2021年修订版)》正式实施。新规取消了“成年人带领两个以上身高不满1.3米的儿童乘车,一个儿童免票”的规定。这意味着,二孩、三孩家长今后乘坐地铁时,同行的符合身高规定的儿童都能享受免票优惠。(北京日报)

以前,不管是乘公交还是坐地铁,“一名成年人可带一名儿童免票乘车”是各地普遍的规定,在独生子女时代,这样的规定似乎没什么不妥,但在二孩、三孩时代,这样的规定就显得不合时宜。如今,北京地铁的免票政策不再对成年人带领的儿童数量设限,让同等身高的儿童实现出行公平。

优待妇女和儿童是衡量社会文明的重要标尺,儿童免票乘车就是优待儿童的生动实践,只要符合相关要求,就理应对所有儿童一视同仁,让他们不会因自己的兄弟姐妹多而受到歧视,也不会因没有父母陪同而享受不到优惠。当然,除了交通出行,还有不少公共场所、各类消费领域,二孩、三孩还无法享受同等福利与待遇,应当扫除这些公共服务的盲区,让诚意满满的服务理念尽可能惠及更多儿童。



观点 1+1

“非全日制”歧视何时休

□最泰安全媒体评论员 安静

近日,国务院第八次大督查第十一督查组调查发现,一些单位在招聘公告中明确要求“全日制大学本科及以上”;明确规定一些补贴只给全日制研究生。“非全日制”研究生遭到不平等对待。(人民网)

“非全日制”与“全日制”硕士研究生,除了具体修学方式,在其他各个方面——无论是招生录取,还是培养标准,以及学历学位证书的法律地位和效力,执行的都是统一、同一标准。相关文件规定,各级公务员招录、事业单位招聘及国有企业公开招聘中,对不同教育形式的研究生提供平等就业机会。如此背景下,再把“非全日制”研究生拒之门外就是赤裸裸的教育歧视,既违反了规定,又造成了教育不公。

那么,如何消除就业市场对“非全日制”研究生的不平等对待?还需坚持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的原则,一方面,从学校培养环节着手,在奖学金、出国交流、补贴补助等政策上给予“非全日制”研究生同等的权利。另一方面,健全公平的选人用人政策体系,建立顺畅有序的投诉和纠纷解决机制,对违反政策的就业限制,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营造平等的就业环境。

□最泰安全媒体评论员 安静

督管理方面还应予以关注,督促企业依法用工,规范平台劳务合同,以法律形式明确灵活就业者与雇佣方劳动关系,对社保缴纳以及工伤等风险明确责任归属;各地区应逐步畅通社保跨地域、跨行业转移接续流程,同时,扩大宣传,让灵活就业人员认识到缴纳社会保险的重要性。

新就业形态是就业的“蓄水池”,也是民生的“稳定器”。期待各方共同努力,给百姓身边的灵活就业人员更多保障,不断增强他们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政闻快报

省委党史学习教育第六巡回指导组到岱岳区调研指导

本报9月22日讯(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毕凤玲 通讯员 张有超)近日,省委党史学习教育第六巡回指导组组长袁红英带领指导组到岱岳区实地调研党史学习教育开展情况和涉党史类展陈展览排查整治情况。

袁红英一行先后到粥店街道枣行社区暖心食堂、泰安主题党日活动中心、天平街道天平花园、道朗镇九女峰乡村振兴示范片区进行现场调研。袁红英指出,岱岳区对党史学习教育高度重视,动员早、行动快,实施方案安排周密、措施有力,领导小组、巡回指导组等组织机构健全,责任明确,重点突出,安排紧凑,党史学习教育氛围浓厚、成效

显著。

袁红英要求,岱岳区要切实提高认识,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省委关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部署和要求上来,切实做到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学党史、悟思想、办实事、开新局;要进一步明晰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的任务安排和方法步骤,着重把握党史学习教育工作重点,强化责任担当,抓实抓细各项工作;要坚持把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同“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结合起来,聚焦主责主业,强化公仆意识,认真组织开展好各项为民服务工作,促进教育成果转化,推动党史学习教育走深走实。

全市新能源工作现场推进会召开

本报9月22日讯(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王玉)今天,全市新能源工作现场推进会召开。市委常委、副市长宋洪银参加会议。

与会人员实地参观了华能泰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华能西张庄农光互补项目、中节能(新泰)一期光伏电站项目。在座谈会上,市能源局通报了全市新能源发展情况,介绍了德州市新能源工作经验,新泰市政府、肥城市政府的负责同志作了交流发言。

宋洪银指出,新能源产业发展事关“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的贯彻落实,事关煤耗指标“卡脖子”问题的解决,各级各部门各

单位要统一思想、提高认识,进一步增强抓好新能源产业发展的紧迫感、责任感,增强战略机遇意识,切实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实施;要全力抓产业链、抓大项目,加快推进智能电网建设,推动分布式和集中式光伏齐头并进,大力推动氢能产业项目发展,打造一批富有泰安特色的新能源产业园区,切实以重点突破带动全局发展;要齐心协力,扎实工作,着力完善新能源产业发展规划和配套政策体系,全力破解瓶颈制约,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动全市新能源产业发展迈出新步伐。

泰安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学习宣传科学理论宣讲活动走进肥城



本报9月22日讯(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宋明志)为扎实推动党的科学理论成果深入人心、深入基层,17日,泰安市新时代文明实践学习宣传科学理论宣讲活动肥城市专场在肥城市税务局举行,税务局机关80余人聆听了宣讲。

泰安市理论宣讲员、肥城市委党校教师汪琳琳以《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为题,结合税务系统实际,深入浅出地解读了为什么要强调、如何理解、如何落实坚持党对一切工作的领导。

2022年度我市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标准公布

一档标准为310元,二档标准为420元

本报9月22日讯(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杨文洁)日前,2022年度我市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标准公布。记者从市医保局了解到,2022年我市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仍设定两个档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集中缴费期为每年9月份至12月份。

根据国家、省的要求,此次对我市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进行适当调整。2022年我市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标准仍设定两个档次:一档缴费标准为每人每年310元,二档缴费标准为每人每年420元。未成年人、在校学生按照一档标准缴费,享受二档缴费的医保待遇。

按照规定,我市居民基本医疗保险集中缴费期为每年9月份至12月份。在集中缴费期缴纳下一年度基本医疗保险费的,自次年1月1日起享受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超过集中缴费期缴费的,自缴费之日起计算3个月等待期。等待期内发生的医疗费用,统筹基金不予支付。其中,6月30日之前缴纳当年基本医疗保险费的,只缴纳个人缴费部分,7月1日后缴纳当年基本医疗保险费的,须缴纳个人缴费和财政补助标准之和。此外,新生儿自出生之日起6个月内办理参保缴费手续并缴纳其出生年度基本医疗保险费的,自出生之日起享

受该年度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新生儿自出生之日起6个月内缴纳出生年度次年基本医疗保险费的,自出生年度次年1月1日起享受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待遇;超过6个月参保缴费的,按照居民参保政策执行。

记者从市医保局了解到,今年,我市提高了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根据规定,2021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均财政补助标准为580元。对持居住证参加居民医保的,各级财政按当地居民相同标准给予补助。对脱贫享受政策人口、低保对象、特困人员等困难群体,参加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费部分由县(市、区)、功能区财政按一档标准全额给予补助。各县(市、区)、功能区财政要按照规定,足额安排财政补助资金并及时拨付到位。

此外,2021年我市城乡居民大病保险筹资标准也进行了提高,具体为每人每年90元,所需资金从统筹基金中划拨,个人不另外缴费。居民大病保险起付标准自2022年度起调整为1.4万元。各县(市、区)、功能区要按照新的大病保险筹资标准及时做好资金拨付工作,加快推进大病保险资金清算工作,确保2021年年底全部完成既往年度大病保险资金清算。



话语天下

近日,厦门明确外卖送餐员连续送单超4小时,20分钟内不再派单,提醒各网络餐饮平台科学设置报酬规则,建立与工作任务、劳动强度相匹配的收入分配机制。厦门市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要求平台合理设定绩效考核制度、实行“算法取中”的做法,把外卖送餐员等灵活就业人员的权益保障又向前推进一步,更加具体、更加人性化,促进全社会的就业意识发展到“安全就业”层面。

长期以来,外卖送餐员等灵活就业人员因为平台算法规则引发的一系

列安全问题颇受社会关注。这不仅关乎灵活就业人员自身的合法权益,也关乎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的扎实推进。毋庸置疑,厦门市工会劳动法律监督委员会要求平台合理设定绩效考核制度、实行“算法取中”的做法,把外卖送餐员等灵活就业人员的权益保障又向前推进一步,更加具体、更加人性化,促进全社会的就业意识发展到“安全就业”层面。

随着平台经济的发展及后疫情时代的到来,社会对于灵活就业的需求不断提升。灵活就业既能满足企业弹性用工、短期用工需求,也能提升劳动者个人价值。多场景的服务平台也为就业者提供了更加丰富多元的职业选择,激励劳动者就业观念发生改变。我国“十四五”规划也鼓励将灵活多样的就业方式作为拓宽就业渠道的途径。但是,与新就业形态迅猛发展的不匹配的是灵活就业者权益保障的不健全,存在很多安全风险。一方面,很多灵活就业者与企业并没有签订劳动合同,遭遇意外时面临救济困难;另一方面,灵活就业者的流动性强,难以被社会保障覆盖。

织密织牢灵活就业人员保障网,任重而道远,比如,政府在对平台的监